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审计报告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Zhejing Tianc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Zhejing Tianc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Addr)：杭州市中河中路250号
改革月报大楼18楼
邮编（P.C）：310001
电话（Tel）：（0571）87029010
传真（Fax）：（0571）87029301

审 计 报 告

浙经天策审字[2026]第029号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03 月 08 日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成立，获得浙江省民政厅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330000MJ8741582A 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9 号阿里巴巴西溪园区 3 幢 4 层 405。法定代表人：程立。注册资金：陆佰万元整。业务主管单位：直接登记。业务范围：困境母亲扶助；困境儿童扶助（救助）；儿童抚育、助学；符合本基金会宗旨的其他公益活动。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设立分支机构。

二、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执行的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资产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电子设备&其他	3 年	0%	33.33%

7、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2）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⑤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⑥若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9、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10、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政策：

①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②根据财税[2016]12 号文件定，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可免于征收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政府性基金。

③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三、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93,641,878.83	12,729,288.93
其他货币资金	867.87	867.87
合计	93,642,746.70	12,730,156.80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2、短期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	80,000,000.00
合计	-	80,000,000.00

3、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4.51	-	4.51	1,004.51	-	1,004.51
合计	4.51	-	4.51	1,004.51	-	1,004.51

（2）年末无预付关联方单位（或个人）款项。

（3）年末无预付非关联方单位（或个人）大额款项。

4、存货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建点物资	35,937.96	199,621.01
日常物资	49,774.86	56,552.84
在途物资	-	1,525,105.68
合计	85,712.82	1,781,279.53

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12,187.84	8,424.84	54,416.98	66,195.70
其中：办公设备	21,516.86	-	-	21,516.86
电脑设备	89,371.98	-	54,416.98	34,955.00
通讯设备	1,299.00	8,424.84	-	9,723.84
累计折旧合计	103,053.17	8,308.68	54,416.98	56,944.87
其中：办公设备	20,495.82	1,021.04	-	21,516.86
电脑设备	81,258.35	7,287.64	54,416.98	34,129.01
通讯设备	1,299.00	-	-	1,299.00
账面价值合计	9,134.67	-	-	9,250.83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其中：办公设备	1,021.04	-	-	-
电脑设备	8,113.63	-	-	825.99
通讯设备	-	-	-	8,424.84

（2）固定资产用途：均为自用。

6、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应付账款	13,000.00	-	13,000.00	663,637.55	-	663,637.55
其他应付款	10,849.24	-	10,849.24	25,355.29	-	25,355.29
合计	23,849.24	-	23,849.24	688,992.84	-	688,992.84

6.1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	-	-	650,637.55	-	650,637.55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13,000.00	-	13,000.00	-	-	-
3年以上	-	-	-	13,000.00	-	13,000.00
合计	13,000.00	-	13,000.00	663,637.55	-	663,637.55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2）年末无应付关联方单位（或个人）款项。

（3）年末应付非关联方单位（或个人）大额款项：

成都冠唐科技有限公司（质保金）13,000.00元。

陕西蓝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物资采购费）520,583.50元。

陕西乐意淘文体设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费）130,054.05元。

6.2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10,849.24	-	10,849.24	25,355.29	-	25,355.29
合计	10,849.24	-	10,849.24	25,355.29	-	25,355.29

（2）年末无应付关联方单位（或个人）款项。

（3）年末无应付非关联方单位（或个人）大额款项。

7、应付工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14,172.00
社会保险费	7,215.05	27,319.42
合计	7,215.05	141,491.42

8、应交税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4,739.60
合计	-	4,739.60

9、预提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项目成本	402,422.84	763,093.36
专业费用	44,794.26	-
宣传推广	15,210.40	100,882.68
差旅及会务费	14,003.65	12,432.22
合计	476,431.15	876,408.26

10、非限定性净资产

期初余额	92,873,661.08
调整期初	-
本期增加	12,587,346.99
本期减少	12,969,751.54
期末余额	92,491,256.53

11、限定性净资产

期初余额	358,162.18
调整期初	-
本期增加	2,005,026.87
本期减少	2,044,386.03
期末余额	318,803.02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二)业务活动表有关项目说明

1、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限定性捐赠收入	2,005,026.87	981,250.00
其中：货币捐赠	2,005,026.87	981,250.00
非货币捐赠	-	-
②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9,754,120.00	17,351,700.80
其中：货币捐赠	9,577,000.00	17,170,000.00
非货币捐赠	177,120.00	181,700.80
合计	11,759,146.87	18,332,950.80

2、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活期利息收入	788,094.91	1,296,516.65
其他	746.05	2,919.95
合计	788,840.96	1,299,436.60

3、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赋能与发展项目	5,149,139.98
“养育未来”20年追踪研究资助项目	1,465,156.94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城固县	1,202,032.87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环江县	966,818.41
“千天计划·养育未来“公益资助项目	769,895.89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紫云县	608,912.64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宁陕县	534,947.39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清涧县	494,432.85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镇巴县	321,469.63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麟游县	101,949.24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澄城县	59,193.00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榆林市佳县	33,352.30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榆林市吴堡县	31,826.00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榆林市米脂县	30,000.00
“养育未来”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寻乌县	11,075.54
合计	11,780,202.68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湖畔情启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4、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员工薪酬	755,758.00	81,806.99
员工社会保障	212,981.96	59,651.05
差旅费	99,994.98	12,008.80
专业费用	87,775.00	84,848.30
办公费用	14,964.52	62,381.27
员工培训	9,961.50	6,035.00
员工福利费用	3,627.39	12,989.57
折旧及摊销	2,997.04	4,114.42
印花税	266.32	46.54
其他	-	59,794.01
招聘	-	45.00
合计	1,188,326.71	383,720.95

5、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222.15	488.70
合计	1,222.15	488.70

浙江浙公玉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四、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一）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发放情况

本年度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列支工资 990,292.00 元，列支福利费 30,237.45 元，列支社会保险费 182,271.64 元，列支公积金 96,276.00 元。

（二）理事会成员名单、在本基金会是否领取报酬

理事会成员姓名	在基金会任职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程立	理事长	否
闻佳	副理事长	否
童文红	副理事长	否
俞思瑛	秘书长	否
彭蕾	理事	否

理事会成员姓名	在基金会任职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张宇	理事	否
吴敏芝	理事	否
戴珊	理事	否
赵颖	理事	否
武卫	理事	否
宋洁	理事	否

本年度理事 11 人，监事 3 人，均未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五、公益支出情况

（一）公益事业支出、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净资产合计	93,231,823.26
调整后的净资产	93,231,823.26
本年度总支出	12,969,751.54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1,780,202.68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972,367.35
行政办公支出	215,959.36
其他支出	1,222.15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净资产的比例	12.64%
本年度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9.16%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二）在计算公益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4%，本年度管理费用支出（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为 9.16%。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接受的捐赠收入	捐赠支出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吴敏芝	理事	2,000,000.00	-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接受的捐赠收入	捐赠支出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程立	主要捐赠人、理事长	1,000,000.00	-
蒋芳	监事	1,000,000.00	-
彭蕾	发起人、理事	1,000,000.00	-
童文红	发起人、副理事长	1,000,000.00	-
郑俊芳	发起人、主要捐赠人、监事	1,000,000.00	-
蒋江伟	主要捐赠人	500,000.00	-
上海睿远公益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998,842.00	
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662,500.00	-
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343,684.87	-
新成思国际音乐制作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460,000.00	-
武卫	发起人、理事	500,000.00	-
盛一飞	主要捐赠人	500,000.00	-
韩歆毅	主要捐赠人	400,000.00	-
浙江省养育未来儿童早期发展行动研究中心	基金会发起设立	-	3,800,000.00
合计		11,365,026.87	3,800,000.00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十二、关联方往来

无。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本基金会收到限定性捐赠收入 2,005,026.87 元，本基金会将按照协议等规定，将相关资产用于指定的公益项目。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未发生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未发生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湖畔魔豆慈善信托有关事项披露

以下披露的内容和数据均来源于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 2025 年《湖畔魔豆慈善信托信托事务处理及财产管理报告》（均可在慈善中国网站进行查询）。

1、基本情况

备案编号	3301000000013
慈善信托名称	湖畔魔豆慈善信托
信托目的	困境母亲扶助、困境儿童扶助（救助）儿童抚育、助学等符合以困境母亲和困境儿童作为主要帮扶对象，旨在推动性别平等、教育公平、倡导公民社会责任，推动社会和谐进步为宗旨的其他公益慈善项目。
备案时间	2018-12-14
备案期限	永续
备案机关	杭州市民政局
委托人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受托人	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托管人(开户行)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
财产总规模	26600 万元

2、近 3 年净值变化情况

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年底信托财产净值	303,838,260.87	316,934,850.14	343,574,186.77

3、本年慈善支出情况

慈善项目名称	项目期限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执行人	慈善支出（万向信托披露）
“养育未来”跟踪研究项目(第二轮)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陕南项目三个市（商洛、安康和汉中）	陕西师范大学	300,000.00
养育未来-寻乌县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	2020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	江西省寻乌县	寻乌县婴幼儿照护服务管理中心	500,000.00
合　计				800,000.00

注：另支付专家顾问费 201,236.44 元。

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2026 年 03 月 08 日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名称: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　债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3,642,746.70	12,730,156.80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	80,000,000.00	应付款项	24	23,849.24	688,992.84
应收款项	3	1,720.00	-	应付工资	25	7,215.05	141,491.42
预付账款	4	4.51	1,004.51	应交税金	26	-	4,739.60
存货	5	85,712.82	1,781,279.53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	-	预提费用	28	476,431.15	876,408.26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7	-	-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93,730,184.03	94,512,440.84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507,495.44	1,711,632.1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112,187.84	66,195.70				
减：累计折旧	14	103,053.17	56,944.87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9,134.67	9,250.83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507,495.44	1,711,632.12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9,134.67	9,250.83				
无形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20	-	-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92,873,661.08	92,491,256.53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358,162.18	318,803.02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93,231,823.26	92,810,059.55
资产总计	22	93,739,318.70	94,521,691.67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42	93,739,318.70	94,521,691.67

单位负责人：程立

财务负责人：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名称: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9,754,120.00	2,005,026.87	11,759,146.87	17,351,700.80	981,250.00	18,332,950.8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3,072.49	-	3,072.49
投资收益	6	-		-	-		-
其他收入	7	788,840.96		788,840.96	1,299,436.60		1,299,436.60
收入合计	8	10,542,960.96	2,005,026.87	12,547,987.83	18,654,209.89	981,250.00	19,635,459.89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11,780,202.68		11,780,202.68	8,713,215.08	-	8,713,215.08
其中：公益事业支出	10	11,780,202.68		11,780,202.68	8,713,215.08		8,713,215.08
（二）管理费用	11	1,188,326.71		1,188,326.71	383,720.95		383,720.95
（三）筹资费用				-			-
（四）其他费用		1,222.15		1,222.15	488.70		488.70
费用合计		12,969,751.54	-	12,969,751.54	9,097,424.73	-	9,097,424.7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	2,044,386.03	-2,044,386.03		623,087.82	-623,087.8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6	-382,404.55	-39,359.16	-421,763.71	10,179,872.98	358,162.18	10,538,035.1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印鉴章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名称:浙江省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1,582,026.87	18,151,25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89,364.16	1,304,438.10
现金流入小计	7	12,371,391.03	19,455,688.1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9,991,973.31	7,310,018.4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1,159,873.33	458,304.8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1,906,626.58	866,255.0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17,082.87	164,674.78
现金流出小计	12	13,275,556.09	8,799,253.1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904,165.06	10,656,434.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8,424.84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80,008,424.8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80,008,424.8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投资者投入的现金	2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现金流入小计	27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8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出小计	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80,912,589.90	10,656,434.97

单位负责人：程立

财务负责人：

湖畔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757237982U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褚梅云

注册资本　贰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11日

住　　所　上城区中河中路250号1803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破产清算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园区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301021042162 3

仅供浙经天策 审 字[2026]第029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2 月 3 日

谢胖魔豆公益基金会内部资料